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拨付 2023 年东莞市 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知识产权 保护项目资助资金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东莞市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市场监督管理）管理办法》（东市监〔2022〕16号）的有关规定，2023年东莞市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知识产权保护项目已完成项目申报、纸质材料受理审核、征询各部门意见、党组会讨论、社会公示等程序。

现将对东莞市鑫峰建筑机械有限公司等36家企业的知识产权保护项目资助，资助金额共计327万元（详见附件）。请各单位在收到项目资金后，按照各自适用的会计制度或会计准则做好会计核算和账目处理。执行中遇到的问题，请及时向我局反映。

特此通知。

附件：2023年东莞市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知识产权
保护项目资助清单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年11月1日

（联系人：知识产权保护科刘俏伶，联系电话：26986518）
